（上接B131版）

1、上述提案1-5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5业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1、2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4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提案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提案3中子提案3.01-3.03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为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将采取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9:00一11:30，14:00一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桥路10号京泉华科技产业园。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1）或（2）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公司。

（采用信函登记的，邮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桥路10号京泉华科技产业园董秘办，邮政编码：51801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以邮件送达时间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文智、冯谦、袁然

电话：0755-27040133；传真：0755-29014723；电子邮箱：szjqh@everrise.net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85

2、投票简称：京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者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30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4）人	填报选举票数		
1.01	选举张立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威思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鞠万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礼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4）人	填报选举票数		
2.01	选举苏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新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敬宇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田永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提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数：（7）			
3.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3.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3.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提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提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提案	√			
3.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提案	√			
4.00	关于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的提案	√			
5.0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提案	√			

注：1、请在提案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2、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3、对可能增加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有□ 否□（如未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信用代码			
证券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出席人员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0,084,0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01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黄金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721,506	99.8424	275,100	0.1195	87,400	0.038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推举叶洪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490,760	99.3075	是
2.02	关于推举李瑞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285,058	99.2181	是
2.03	关于推举张浔萦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298,152	99.2238	是
2.04	关于推举刘宁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302,523	99.2257	是
2.05	关于推举刘永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348,032	99.2455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推举杨国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300,742	99.2249	是
3.02	关于推举罗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391,841	99.2645	是
3.03	关于推举乔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8,297,032	99.2233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肖东、宋学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后，为保证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延续性，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通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叶洪林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叶洪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选举叶洪林（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事宜。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长提名，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国超（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罗宏、董事张浔萦3人组成，其中杨国超（会计专业人士）为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罗宏、独立董事乔冰、董事叶洪林3人组成，其中罗宏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乔冰、独立董事罗宏、董事叶洪林3人组成，其中乔冰为主任委员。

4. 战略委员会由董事叶洪林、李瑞琪、张浔萦、刘宁、张莉、独立董事乔冰等6人组成，其中叶洪林为主任委员.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盛业武为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盛业武（简历见附件）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治阳、张莉、庞超群、蔡文婷(简历见附件)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莉为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莉(简历见附件)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沈智飞为总工程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智飞（简历见附件）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蔡文婷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蔡文婷（简历见附件）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1. 叶洪林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四川省乐山市福华农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四川福华竹浆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董事长。

2. 刘宁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3. 李瑞琪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联席总经理。

4. 张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 张浔萦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中科农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氟泰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四川中氟胜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华恒雄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四川汇丰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赢创福华新材料(四川)有限公司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6. 罗宏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四川优家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裕鸢航空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金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 杨国超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革党员，复旦大学博士，中国和加拿大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文澜特聘教授，新制度会计学研究中心主任，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乔冰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现任石油和化工工业规划院材料化工处正高级工程师、化工新材料研究中心副主任。

9. 盛业武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在2003年至2021年期间，曾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海创尚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11.94万股。

10. 王治阳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7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部队服役，曾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11. 庞超群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专科学历，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12. 沈智飞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电气工程师，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工程师、技术中心总监，四川尚纬特种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

13. 蔡文婷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汇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四川省乐山市福华农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9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选举张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张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张莉与2025年6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张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0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非独立董事：叶洪林、刘永林、刘宁、李瑞琪、张浔萦、张莉，其中张莉为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杨国超、罗宏、乔冰。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附件，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叶洪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叶洪林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长的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1.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杨国超（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罗宏、董事张浔萦，其中杨国超（会计专业人士）为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罗宏、独立董事乔冰、董事叶洪林，其中罗宏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乔冰、独立董事罗宏、董事叶洪林，其中乔冰为主任委员。

4.战略委员会：董事叶洪林、李瑞琪、张浔萦、刘宁、张莉、独立董事乔冰，其中叶洪林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聘任盛业武为总经理，聘任张莉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王治阳、庞超群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沈智飞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蔡文婷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1. 叶洪林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四川省乐山市福华农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四川福华竹浆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董事长。

2. 刘永林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3. 刘宁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4. 李瑞琪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联席总经理。

5. 张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6. 张浔萦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中科农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氟泰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四川中氟胜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华恒雄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四川汇丰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赢创福华新材料(四川)有限公司董事，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7. 罗宏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四川优家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裕鸢航空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金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杨国超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革党员，复旦大学博士，中国和加拿大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文澜特聘教授，新制度会计学研究中心主任，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乔冰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现任石油和化工工业规划院材料化工处正高级工程师、化工新材料研究中心副主任。

10. 盛业武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在2003年至2021年期间，曾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海创尚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11.94万股。

11. 王治阳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7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部队服役，曾任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12. 庞超群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专科学历，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13. 沈智飞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电气工程师，现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工程师、技术中心总监，四川尚纬特种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

14. 蔡文婷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汇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四川省乐山市福华农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2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8日发出会议通知，2025年6月13日在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工农北路67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刘立斌、闫晓林、闫小龙、李永生、卢馨、刘衡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立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投资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5-029《关于投资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5-030《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

● 预计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

● 相关风险提示：项目可能存在审批风险、资金筹措风险、项目建设风险、市场风险、环保风险等。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过数十年发展，目前已成为国内氨基酸行业排名前列的企业。但当前业务组合中动物营养类产品的营收占比较高，业务较为集中，整体抗行业周期波动能力仍待增强。为更好落实公司战略规划，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提升规模化生产的协同效应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提升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伊品生物")、黑龙江伊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伊品能源")为建设主体，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不超过33亿元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它情况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拟用地约为483亩，最终以实际建设用地面积为准。

3.投资建设主体：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品生物、黑龙江伊品能源作为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

（1）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品生物主要负责年产45万吨氨基酸产线的建设与运营。

（2）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品能源主要负责配套工程的续建与运营。

4.项目建设内容：

（1）45万吨氨基酸产线：新建年产45万吨氨基酸产线，主要产品为：饲料级苏氨酸20万吨、味精25万吨，及配套生产相关副产品。

（2）配套工程：为项目及公共供热供电，在现有配套设施的基础上，续建配套热电联产和公共生产服务设施。

5.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其中，新建45万吨氨基酸产线约29.5亿元，配套工程续建约3.4亿元。

6.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融资约各占50%，资金按项目建设进度分期投入。

7.项目建设周期：预计22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8.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9.项目经济效益：经公司内部测算，基于当前市场销售价格和生产成本估算，预估项目达产后在满产满销的情况下，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约39亿元，毛利率约10%，全部动态投资回收期约8.5年(不含建设期)。该经济效益估算仅为公司内部对项目的可行性分析进行的估算，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下，根据产品目前的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成本等进行的估算，不构成公司对项目未来盈利水平的承诺。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坚持聚焦核心主业，持续做强做优动物营养、食品添加剂及调味品板块，通过扩大大品种氨基酸产品生产规模，产生协同效应，努力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及市场份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整体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综合成本，构建更具竞争力的氨基酸产品体系，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做优主业。

（二）项目选址具备区位优势，提升产品竞争力

氨基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玉米，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黑龙江省境内，黑龙江省是中国玉米主产区，项目选址具备原材料成本优势。同时，项目所在地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东与大庆市、林甸县相邻，西与泰来县、吉林省镇赉县隔江相望，南同肇源县毗连，北同齐齐哈尔市接壤，具备有利的交通运输条件。项目选址具备区位优势，未来可依托当地玉米资源优势、地理运输便捷性和良好的产业政策，发挥规模和成本优势，提升产品竞争力。本项目紧邻公司黑龙江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具备资源协同效应。

（三）公司具备运营大型项目的能力和管理经验，项目的投产有利于解决黑龙江大庆一期项目配套工程产能利用率不足的资源配置问题。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深耕氨基酸行业，具备氨基酸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能力和管理经验。公司具备向全球主要市场销售氨基酸产品的能力，销售渠道畅通，具备一定的客户基础。

黑龙江生产基地现有锅炉运行负荷较低，新建项目投用后将有效提升锅炉运行水平至接近满负荷的状态，使生产与能源达到更优的匹配度。

（四）氨基酸产品具备市场增量需求

随着国家推行豆粕减量政策，饲用氨基酸产品在饲料中的应用处于上升阶段，市场需求潜力增大；同时，随着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人们对动物产品的消费需求量逐年递增，拉动饲用氨基酸需求提升。

味精作为食品行业的基础调味品，广泛应用于食品类工业企业、餐饮行业以及居民家庭消费中。中国是全球第一大味精生产和消费大国，近年来味精产量及需求量保持稳定增长，尤其预制菜市场规模的增长，拉动味精需求增长。

四、授权事项

为顺利推进本次投资事项的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和项目建设有关的事宜，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审批、签署与项目相关的合同及文件、开展招投标与施工建设等。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45万吨氨基酸及配套工程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能布局，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大品种氨基酸领域的生产经营规模，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产能储备和稳定的供应保障，巩固公司在生物发酵领域的地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审批风险

本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部分项目用地尚需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可能存在竞买不成功而无法在拟定地区取得约定建设用地的风险。此外，项目建设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相关报批事项，尚需取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行政许可，能否取得及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与当地政府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在公司决策流程完成后，及时启动相关审批流程，确保项目合规性。

（二）资金筹措风险

本项目投资金额为不